

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 址：100217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2694

聯絡人：林映如

電 話：02-7736-5687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三)字第110009952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私立社教機構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公私立圖書館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短期補習班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新聞稿

主旨：檢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短期補習班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公私立社教機構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及「公私立圖書館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各1份，請查照並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7月23日新聞稿（詳附件），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經評估後決定，自110年7月27日起全國疫情警戒降至第二級，並自該日起適度管制部分措施。
- 二、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第二級疫情警戒相關防疫考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短期補習班及社會教育機構等場域應遵守旨揭管理指引規定辦理。
- 三、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就補習班及課照中心未符合防疫指引相關規定者，提供1999專線為民眾檢舉專線，本部後續將另提供常見問答供參。

四、本部聯繫窗口：

（一）短期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賴小姐（02）7736-5679。

（二）社會教育館、科學教育館或科學類博物館：林小姐（02）



裝

訂

線

7736-5687。

(三)圖書館：黃小姐(02) 7736-5690。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





指揮中心自7月27日至8月9日調降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請民眾持續配合防疫措施，守護彼此健康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23)日表示，考量國內疫情及參酌其他國家之防疫調整經驗，並經與各地方政府進行溝通討論後，指揮中心自7月27日至8月9日調降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各部會得依指揮中心所發布之通案性原則另訂指引，而各地方政府亦得在此原則下，視疫情需要而有調整空間，惟相關指引必須規範明確以利民眾遵循。說明如下：

一、通案性原則：

1. 除飲食外，外出全程配戴口罩。
2. 確實執行實聯制登記措施。
3. 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4. 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人流控管或總量管制：室內空間至少1.5米/人(2.25平方米/人)，室外空間至少1米/人(1平方米/人)。
5. 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室內50人，室外100人，若超額則提防疫計畫。
6. 餐飲內用原則依照衛福部規定處理。

二、婚宴、公祭可開放：

1. 公祭遵守內政部相關防疫規定處理。
2. 婚宴遵守每一隔間室內50人、室外100人上限，並遵守餐飲指引不得逐桌敬酒。

三、仍須關閉之場所：

1. 休閒娛樂場所：歌廳、舞廳、夜總會、俱樂部、酒家、酒吧、酒店(廊)、錄影節目帶播映場所(MTV)、視聽歌唱場所(KTV)、美容院(觀光理髮、視聽理容)、遊藝場所、電子遊戲場、資訊休閒場所、休閒麻將館、桌遊場所及其他類似場所。
2. 教育學習等場域：社區大學(開放受理秋季班報名，實體課程不開放)、樂齡學習中心、K書中心、游泳池等其他類似場所。

指揮中心表示，在國人共同努力配合下，國內疫情持續穩定控制中，為兼顧防疫與民眾的生活品質，逐步調降防疫管制措施。指揮中心提醒，防疫仍需全體國民持續共同努力，請民眾持續配合防疫規範，及維持個人防疫好習慣，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才能降低病毒傳播風險，守護彼此的健康安全。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教育部 110 年 07 月 26 日

壹、前言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趨緩並調降疫情警戒等級後，可能在社區發生之零星傳播風險，本指引內容係提供自主防疫管理指引、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人員注意事項、機構出現疑似病例及確診者應變措施等管理事項，提供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下稱課照中心)依機構特性與實務狀況參考內化，保護從業人員與學生健康，及降低疫情於課照中心發生機率與規模。未來並將依疫情發展狀況，視需要持續更新修正本指引。

貳、名詞解釋

- 一、從業人員：包含經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審核在職之主管人員、專兼任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行政人員、廚工及清潔人員等。
- 二、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

三、具有 COVID-19 疑似病例：從業人員或學生「『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含家用快篩試劑」（以下稱抗原快篩）或「PCR 核酸檢驗（以下稱 PCR 檢驗）」結果為陽性者。

參、服務條件

一、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 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
- (二) 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三) 使用抗原快篩，應依「企業使用 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注意事項」或「民眾使用 COVID-19 家用快篩試劑指引」辦理。

二、營運前應進行機構場域動線規劃、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消毒作業、隔離空間調度規劃、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用品等，做好防疫準備。

三、曾確診者，依本指引陸、四規定辦理。

肆、課照中心自主防疫管理措施

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課照中心適度開放，皆須符合下列規定：

一、人員健康管理

- (一) 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且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二) 機構場域所有進出入人員採實聯制，須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名單進行造冊，並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及有異常時之追蹤處理機制，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
- (三)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落實人員每日體溫量測及健康狀況監測，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管理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健康監測事宜，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並將所有人員每日體溫及健康監測結果，列冊管理。
- (四) 從業人員及學生應落實每日自我健康監測，若有肺炎或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 COVID-19 症狀、類流感症狀或最近 14 日曾接觸或疑似接觸確診者，應主動向專責人員報告，並儘速就醫接受評估及處置。
- (五) 應提醒家長，如學生之同住成員具 COVID-19 感染風險時，應主動通知補習班。

- (六) 接觸學生之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且面罩及隔板等接觸面應定時消毒清潔。
- (七) 從業人員及學生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經就醫評估接受 COVID-19 相關採檢者，應落實「COVID-19 採檢後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自採檢醫療院所返家後，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等待檢驗結果：
1. 於未使用退燒藥之情況下，退燒超過 24 小時且相關症狀（如：咳嗽、呼吸急促）緩解後，且檢驗結果為陰性，始可恢復到班。
 2. 如檢驗結果為陽性，先留在家中不要離開，等候公衛人員通知，一人一室，避免與其他同住者接觸或使用相同衛浴設備，務必佩戴口罩和注意手部衛生，若有就醫需求，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八) 鼓勵課照中心人員安裝「臺灣社交距離 App」，以科技輔助記錄個人相關接觸史。

二、 人流管制措施

- (一)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各班製作學生座位表且座位固定，不可隨意更換位置。
- (二) 教室外及門口應公告每間教室之容留人數上限，教室內張貼標語、海報提醒人員落實戴口罩及手部衛生。
- (三) 對於進入課照中心之學生，應採取實聯制，並進行量

測體溫及提供酒精消毒等防範措施，及要求學生全程佩戴口罩。

- (四) 落實人員管理機制，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其他教室，對家長、接送者及訪客出入進行管制。

三、 飲食管制措施：

- (一) 落實課照中心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之學生，禁止進入，除用餐外，應全程佩戴口罩，包括於走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
- (二) 調整供餐方式以個人套餐為主，從業人員先分菜後，讓學生帶回固定座位用餐。
- (三) 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用餐前後勤洗手，回座位噴酒精。
- (四) 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用餐座位固定，不可隨意更換位置，飲食中禁止交談，並應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四、 衛生及防護裝備

- (一) 加強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並應全程配戴口罩及面罩；並於工作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 (二) 應於大門入口設置量體溫機，且於櫃臺、教室出入口、洗手間、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 (三) 應常備酒精、漂白水、額溫槍、口罩、面罩及護目鏡，並定期檢視口罩、額溫槍及消毒酒精等防疫用品存量。

(四) 執行清潔消毒工作之人員應穿戴手套、口罩、隔離衣或防水圍裙，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等防護裝備，以加強清潔人員健康防護。

(五) 機構場域通風原則：

1.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2.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開冷氣或空調時，門可關閉，但應開啟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以利通風。

五、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

(一) 應訂定機構場域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並確實記錄執行情形，以確保有系統且定期清潔機構場域及設備。計畫內容應包括：場域清潔、消毒(包含消毒的標準程序與方法)、病媒防治(包含範圍、項目、頻率)及各項工作的負責人員等。

(二) 消毒清潔時機及頻率：

1. 每日開課前、用餐前後及結束後應確實清潔消毒，並定時消毒公共區域，每日至少 4 次。
2. 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並視學生使用情形提升清潔消毒頻率；加強教室門把、開關、桌椅及廁所水龍頭開關、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關及扶手、垃圾桶(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等之清潔消毒頻率。
3. 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 1 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

- (三) 應預先規劃暫時安置所需之隔離空間及因應隔離人數大於 2 人以上之隔離空間調度機制；若該空間無實體屏障區隔，可用隔板等防護措施替代。隔離空間應與其他學生距離至少 2 公尺以上，遠離用餐區、通風良好、容易清潔消毒。
- (四) 課照中心應公告從業人員疫苗施打及快篩之情形。

六、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 (一)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 (二) 學生應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及記錄且確實妥善保存，以利配合疫情調查後續追蹤。
- (三) 車內準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洗手液、擦手紙、手部消毒劑、酒精性乾洗手設備、酒精等)，以應需要時使用。
- (四) 行車時注意開(氣)窗通風，車內並提供衛生紙及嘔吐袋。
- (五) 車內應隨時保持整潔，除發車前或收班後落實清潔消毒外，並視情況加密頻率。
- (六) 針對駕駛座區、空調系統、扶手欄杆、座椅、椅背扶手等經常接觸的物體表面進行消毒(可以用 1:100 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500ppm)，以抹布擦拭作用 15 分鐘以上，再以清水濕抹布擦拭清潔乾淨)，清潔消毒

人員應配戴口罩及面罩、穿戴橡膠手套等防護措施。

(七) 若有學生及隨車人員於載運途中發生症狀，請依下列方式處理：

1. 發生疑似症狀者應與其他人員區隔，距離為 1 公尺以上，並要求其遵守咳嗽禮節和手部衛生等措施。
2. 患者產生的廢棄物及使用後的手套及口罩，應以牢固的塑膠袋封好後再丟棄。
3. 依本管理指引「柒、發生疑似病例者之應變措施」規定辦理。

伍、發生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

從業人員或學生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或稱為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下稱疑似病例)。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監測通報

- (一) 從業人員或學生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應儘速就醫或通知家長；就醫時，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 TOCC，以提供醫師即時診斷通報。
- (二) 課照中心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結果陽性者，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地方教育及衛生主管機關。

二、疑似病例轉送就醫

- (一) 請聯繫衛生局(處)或撥打 1922，依指示至指定社區

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二)服務期間，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應各自暫時安置於班內獨立隔離空間；教職員工提供疑似病例照顧服務時，建議穿戴個人防護裝備。

(三)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應進行清潔消毒，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須經過適當的訓練，且作業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四)若需使用救護車，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備提前告知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三、疑似病例不可提供或使用服務；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陸、機構場域所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課照中心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當機構場域出現 COVID-19 確診病例時，應通報地方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衛生主管機關，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確診者為課照中心場域之從業人員或學生時之處置

(一)應將機構場域內所有相關活動人員造冊，並向所有人員宣導配合疫情調查。並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如

確定病例之活動範圍或上課時間等)，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留置於家中(與此類人員連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暫勿外出，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禁止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前往醫院或篩檢站。

- (二) 課照中心內有人確診，應至少停課 3 日，機構場域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 (三) 課照中心內 1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除至少停課 3 日實施消毒外，該授課班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課照中心內有 2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全機構場域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 (四) 前述(二)至(三)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五) 暫停上課期間，家長得依照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請假自行照顧。

二、停課期間仍應加強提醒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進行健康監測，若知悉列管人員出現疑似相關症狀，應主動通知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

三、當機構內出現 COVID-19 確定病例足跡時，應即時進行全機構清潔消毒，並針對該確診者曾接觸過之空間，加強清潔消毒；開課後，應再次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作業，

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四、曾確診個案如需返回機構使用或提供服務，應符合以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療條件」之一：

(一) 同時符合「退燒至少 1 天，且症狀緩解」、「距發病日已達 10 天（無症狀者，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呼吸道檢體 SARS-CoV-2 病毒核酸檢驗結果為陰性或 Ct 值 \geq 30」等 3 項條件解除隔離治療，並完成 7 天自主健康管理者。

(二) 同時符合「退燒至少 1 天，且症狀緩解」及「距發病日已達 10 天（無症狀者，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2 項條件，並由衛生單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續進行 7 天居家隔離者，則於醫院或集中檢疫場所完成 10+7 天隔離者，則無須檢驗陰性證明。

五、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

柒、查核機制

本部訂定查核表，責成地方政府定期查核實施情形，如有違反查核表所列其行或有其他防疫考量因素，得隨時暫停開放。

一、課照中心

(一) 每日開課前填報課照中心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

引自我查檢表。

(二) 落實通報機制。

(三) 配合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防疫管理措施查檢作業。

二、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一) 依據防疫管理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作業。

(二) 持續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心公布之資訊，適時轉知課照中心，並視需求發布警訊。

(三) 依中央主管教育機關規定落實查核並報送查核情形。

三、設有地方檢舉專線(1999)，課照中心如違反防疫規定，將轉請直轄市、縣(市)政府查察、裁罰並督導改善。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及整備情形查核表

縣市：

110年 月 日

事業名稱：

聯絡人：

電子郵件：

項目		
對象	1.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_____班，學生_____位	
開課前	2. 營運前應進行機構場域動線規劃、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消毒作業、隔離空間調度規劃、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用品等，做好防疫準備。 3. 從業人員疫苗接種狀態管理 (1)已接種疫苗超過14日者。 (2)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14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且每3-7日定期進行1次自費抗原快篩或PCR檢驗（原則每7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3天篩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位 位
疾病監測與疫情處理	4. 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發燒的學生(兒童)及員工，直至在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物且24小時內不再發燒，戴口罩返回上班上課；家長並應通知業者以利監測其健康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當學生(兒童)及員工出現發燒、咳嗽等呼吸道感染症狀時，業者應有提供口罩的機制、採取適當隔離防護並協助返家或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業者場所發生疫情之應變機制，包含應變人員及後續處理流程。 (1)建立臨時安置場所、專責之應變人員及確認聯絡資訊(包含設置隔離空間、負責應變人員名冊，地方衛生單位及附近醫療資源之聯絡方式、負責通報1922或當地衛生局防疫專線_____，負責協助送醫及發送疫情通知與家長與學生) (2)利用簡訊、社群網站、line、公告或其他方式預先發送疫情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 (3)建立流程（將疑似個案暫時隔離安置並通知個案家長→諮詢地方衛生單位確立疑似個案後→通報1922或當地衛生局防疫專線依程序就醫） (4)符合「COVID-19 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以取得最少的個人資料，得以紙本或電子方式為之，或安裝「臺灣社交距離App」。 (5)以上有書面或其他相關方式，並揭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人員健康管理 (1)出入人員採實聯制，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 (2)訂定健康監測計畫，落實體溫量測、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 (3)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2.25平方公尺(1.5公尺x1.5公尺)，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 (4)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常規防疫措施	

	項目	
	(5)課程持續時間(時間愈長風險愈高)。 (6)進入場所以酒精清潔手部衛生及全程配戴口罩，從業人員需增加面罩。	_____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定期清潔及消毒 (1)課照中心每日開課前、用餐前後及結束後應確實清潔消毒，並定時消毒公共區域，每日至少4次。 (2)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並視學生使用情形提升清消頻率；加強教室門把、開關、桌椅及廁所水龍頭開關、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關及扶手、垃圾桶(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等之清潔消毒頻率。 (3)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一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 課照中心飲食相關規定 (1)落實課照中心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除用餐外，應全程佩戴口罩，包括於走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 (2)調整供餐方式以個人套餐為主，從業人員先分菜後，讓學生帶回各固定座位用餐。 (3)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用餐前後勤洗手，回座位噴酒精。 (4)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用餐座位固定，不可隨意更換位置，飲食中禁止交談，並應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10.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1)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2)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3)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1. 清潔消毒工作人員應有個人防護設備(手套、口罩或防水圍裙)，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以避免消毒水噴驗濺眼睛口、鼻等部位。(清潔工作外包或租車者請通知承攬單位公司落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2.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且於櫃臺、教室出入口、洗手間、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3.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14.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開冷氣或空調時，門可關閉，但應開啟扇窗，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以利通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15. 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酒精、漂白水、洗手液、擦手紙或肥皂等洗手用品、垃圾桶(腳踏式加蓋)及口罩、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衛教宣導	16. 傳染性肺炎之衛教資料。 (1)「手部衛生」正確洗手：使用肥皂和清水洗手至少20秒，並將手擦乾。手髒汙時、飲食或準備食物前、上廁所後、接觸生病的人前後、看病後等要正確清潔手部。 (2)「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有發燒或咳嗽症狀時應戴口罩。手部接觸到呼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項目	
	道分泌物之後要洗手。咳嗽時用衛生紙、手帕或衣袖遮住口鼻。 (3)衛教學生、家長及員工盡量不用手碰觸眼、口、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7. 每日開課前填報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查核人員簽章：

業者簽章(簽名者並述明職位)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機構場域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對象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_____班，學生_____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人員健康管理	出入人員採實聯制，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落實體溫量測、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且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流管制措施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落實人員管理機制，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非機構人員避免進入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全程佩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飲食管制措施	落實課照中心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調整供餐方式以個人套餐為主，採分菜後再上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用餐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衛生及防	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並應配戴口罩及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護裝備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並定期檢視酒精、漂白水、額溫槍、面罩、口罩及護目鏡等防疫用品存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室配合機構場域通風原則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發生疑似感染風險之應變措施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人員簽章：_____ 查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重點防疫措施綜覽

項目	防疫措施
人員健康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出入人員採實聯制，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 ■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 落實體溫量測、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 ■ 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且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鼓勵安裝「臺灣社交距離 App」。
人流管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 ■ 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 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對家長、接送者及訪客出入進行管制。
飲食管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 ■ 課照中心以個人套餐為主，採分菜後再上餐；用餐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 用餐空間應增加隔板，並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衛生及防護裝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 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
場域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及清潔消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 ■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 ■ 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 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 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 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發生疑似感染風險之應變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
機構場域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 ■ 課照中心內有人確診，應至少停課 3 日，機構場域進行環境清潔消毒 ■ 課照中心內 1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除至少停課 3 日實施消毒外，該授課班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補習班內有 2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全機構場域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
查核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照中心每日開課前填報防疫管理措施自我查檢表。 ■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應依據防疫管理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 ■ 設有地方檢舉專線(1999)。

短期補習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教育部 110 年 07 月 26 日

壹、前言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趨緩並調降疫情警戒等級後，可能在社區發生之零星傳播風險，本指引內容係提供自主防疫管理措施、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人員注意事項、機構出現疑似病例及確診者應變措施等管理事項，提供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短期補習班(下稱補習班)依機構特性與實務狀況參考內化，保護從業人員與學生健康，及降低疫情於補習班發生機率與規模。未來並將依疫情發展狀況，視需要持續更新修正本指引。

貳、名詞解釋

- 一、從業人員：包含經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審核在職之主管人員、專兼任教學人員、行政人員及清潔人員等。
- 二、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
- 三、具有 COVID-19 疑似病例：從業人員或學生「『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含家用快篩試劑」(以下稱抗原

快篩)或「PCR 核酸檢驗(以下稱 PCR 檢驗)」結果為陽性者。

參、服務條件

- 一、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 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
 - (二) 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三) 使用抗原快篩，應依「企業使用 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注意事項」或「民眾使用 COVID-19 家用快篩試劑指引」辦理。
- 二、已實施線上教學之補習班，建議仍採線上教學為原則。
- 三、如因容留人數限制，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班規劃辦理，建議以 12 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
- 四、營運前應進行機構場域動線規劃、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消毒作業、隔離空間調度規劃、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用品等，做好防疫準備。
- 五、曾確診者，依本指引陸、四規定辦理。

肆、補習班自主防疫管理措施

全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許可立案之補習班適度開放，皆須符合下列規定：

一、人員健康管理

- (一) 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且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二) 機構場域所有進出入人員採實聯制，須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名單進行造冊，並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及有異常時之追蹤處理機制，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
- (三)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落實人員每日體溫量測及健康狀況監測，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管理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健康監測事宜，確保人員落實健康監測，並將所有人員每日體溫及健康監測結果，列冊管理。
- (四) 從業人員及學生應落實每日自我健康監測，若有肺炎或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 COVID-19 症狀、類流感症狀或最近 14 日曾接觸或疑似接觸確診者，應主動向專責人員報告，並儘速就醫接受評估及處置。
- (五) 應提醒家長，如學生之同住成員具 COVID-19 感染風險時，應主動通知補習班。

- (六) 接觸學生之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且面罩及隔板等接觸面應定時消毒清潔。
- (七) 從業人員及學生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經就醫評估接受 COVID-19 相關採檢者，應落實「COVID-19 採檢後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自採檢醫療院所返家後，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等待檢驗結果：
1. 於未使用退燒藥之情況下，退燒超過 24 小時且相關症狀（如：咳嗽、呼吸急促）緩解後，且檢驗結果為陰性，始可恢復到班。
 2. 如檢驗結果為陽性，先留在家中不要離開，等候公衛人員通知，一人一室，避免與其他同住者接觸或使用相同衛浴設備，務必佩戴口罩和注意手部衛生，若有就醫需求，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八) 鼓勵補習班人員安裝「臺灣社交距離 App」，以科技輔助記錄個人相關接觸史。

二、 人流管制措施

- (一)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各班製作學生座位表且座位固定，不可隨意更換位置。
- (二) 教室外及門口應公告每間教室之容流人數上限，教室內張貼標語、海報提醒人員落實戴口罩及手部衛生。
- (三) 如因容留人數限制，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班

規劃辦理，建議以 12 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

- (四) 對於進入補習班之學生，應採取實聯制，並進行量測體溫及提供酒精消毒等防範措施，及要求學生全程佩戴口罩。
- (五) 落實人員管理機制，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其他教室，對家長、接送者及訪客出入進行管制。

三、 飲食管制措施：

- (一) 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之學生，禁止進入，除用餐時，應全程佩戴口罩，包括於走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
- (二) 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用餐前後勤洗手，回座位噴酒精。
- (三) 室內空間如有用餐需求，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並應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 (四) 用餐可採分流規劃，飲食中避免交談、換菜或共用餐具。

四、 衛生及防護裝備

- (一) 加強補習班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應全程配戴口罩及面罩；並於工作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 (二) 應於大門入口設置量體溫機，且於櫃臺、教室出入口、洗手間、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供進入補習班之學生或家長清潔消毒。

- (三) 應常備酒精、漂白水、額溫槍、口罩、面罩及護目鏡，並定期檢視口罩、額溫槍及消毒酒精等防疫用品存量。
- (四) 執行清潔消毒工作之人員應穿戴手套、口罩、隔離衣或防水圍裙，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等防護裝備，以加強清潔人員健康防護。
- (五) 機構場域通風原則：
 - 1.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 2.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開冷氣或空調時，門可關閉，但應開啟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以利通風。

五、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

- (一) 應訂定機構場域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並確實記錄執行情形，以確保有系統且定期清潔機構場域及設備。計畫內容應包括：場域清潔、消毒(包含消毒的標準程序與方法)、病媒防治(包含範圍、項目、頻率)及各項工作的負責人員等。
- (二) 消毒清潔時機及頻率：
 - 1. 應以充分清消學生使用之桌椅及常接觸之物品，並定時消毒公共區域，每日至少 4 次。每堂課前及課後應確實清潔消毒，且應拉開課與課之間距達到消毒目的。
 - 2. 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並視學生使用情形提升清潔清消頻率；加強教室門把、開關、桌椅及廁所水龍頭開關、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關及

扶手、垃圾桶(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等之清潔消毒頻率。

3.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 1 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

(三) 應預先規劃暫時安置所需之隔離空間及因應隔離人數大於 2 人以上之隔離空間調度機制；若該空間無實體屏障區隔，可用隔板等防護措施替代。隔離空間應與其他學生距離至少 2 公尺以上，遠離用餐區、通風良好、容易清潔消毒。

(四) 補習班應公告從業人員疫苗施打及快篩之情形。

六、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一)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二) 學生應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及記錄且確實妥善保存，以利配合疫情調查後續追蹤。

(三) 車內準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洗手液、擦手紙、手部消毒劑、酒精性乾洗手設備、酒精等)，以應需要時使用。

(四) 行車時注意開(氣)窗通風，車內並提供衛生紙及嘔吐袋。

(五) 車內應隨時保持整潔，除發車前或收班後落實清潔消毒外，並視情況加密頻率。

(六) 針對駕駛座區、空調系統、扶手欄杆、座椅、椅背扶

手等經常接觸的物體表面進行消毒(可以用 1:100 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500ppm)，以抹布擦拭作用 15 分鐘以上，再以清水濕抹布擦拭清潔乾淨)，清潔消毒人員應配戴口罩、穿戴橡膠手套等防護措施。

(七) 若有學生及隨車人員於載運途中發生症狀，請依下列方式處理：

1. 發生疑似症狀者應與其他人員區隔，距離為 1 公尺以上，並要求其遵守咳嗽禮節和手部衛生等措施。
2. 患者產生的廢棄物及使用後的手套及口罩，應以牢固的塑膠袋封好後再丟棄。
3. 依本管理指引「陸、發生疑似病例者之應變措施」規定辦理。

伍、發生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

從業人員或學生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或稱為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下稱疑似病例)。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監測通報

(一) 從業人員或學生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應儘速就醫或通知家長；就醫時，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 TOCC，以提供醫師即時診斷通報。

(二) 補習班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結果陽性

者，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地方教育及衛生主管機關。

二、疑似病例轉送就醫

- (一)請聯繫衛生局(處)或撥打 1922，依指示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二)服務期間，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應各自暫時安置於班內獨立隔離空間；教職員工提供疑似病例照顧服務時，建議穿戴個人防護裝備。
- (三)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應進行清潔消毒，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須經過適當的訓練，且作業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 (四)若需使用救護車，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備提前告知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三、疑似病例不可提供或使用服務；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陸、機構場域所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補習班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當機構場域出現 COVID-19 確診病例時，應通報地方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衛生主管機關，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確診者為補習班場域之從業人員或學生時之處置

- (一) 應將補習班場域內所有相關活動人員造冊，並向所有人員宣導配合疫情調查。並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如確定病例之活動範圍或上課時間等)，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留置於家中(與此類人員連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暫勿外出，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禁止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前往醫院或篩檢站。
- (二) 補習班內有人確診，應至少停課3日，機構場域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 (三) 補習班內1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除至少停課3日實施消毒外，該授課班至少停課14日(含3日消毒)，補習班內有2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全機構場域至少停課14日(含3日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 (四) 前述(二)至(三)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五) 暫停上課期間，家長得依照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請假自行照顧。

二、停課期間仍應加強提醒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進行健康監測，若知悉列管人員出現疑似相關症狀，應主動通知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

三、當機構內出現 COVID-19 確定病例足跡時，應即時進行全機構清潔消毒，並針對該確診者曾接觸過之空間，加強清潔消毒；開課後，應再次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作業，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營運。

四、曾確診個案如需返回機構使用或提供服務，應符合以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療條件」之一：

(一) 同時符合「退燒至少 1 天，且症狀緩解」、「距發病日已達 10 天（無症狀者，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呼吸道檢體 SARS-CoV-2 病毒核酸檢驗結果為陰性或 Ct 值 \geq 30」等 3 項條件解除隔離治療，並完成 7 天自主健康管理者。

(二) 同時符合「退燒至少 1 天，且症狀緩解」及「距發病日已達 10 天（無症狀者，發病日以採檢日計算）」2 項條件，並由衛生單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續進行 7 天居家隔離者，則於醫院或集中檢疫場所完成 10+7 天隔離者，則無須檢驗陰性證明。

五、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

柒、查核機制

本部訂定查核表，責成地方政府定期查核實施情形，如有違反查核表所列其行或有其他防疫考量因素，得隨時暫停

開放。

一、補習班

(一) 每日開課前填報短期補習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二) 落實通報機制。

(三) 配合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防疫管理措施查檢作業。

二、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一) 依據防疫管理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作業。

(二) 持續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資訊，適時轉知補習班，並視需求發布警訊。

(三) 依中央主管教育機關規定落實查核並報送查核情形。

三、設有地方檢舉專線(1999)，補習班如違反防疫規定，將轉請直轄市、縣(市)政府查察、裁罰並督導改善。

	項目	
施	(4)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5)課程持續時間(時間愈長風險愈高)。	_____小時
	(6)進入場所以酒精清潔手部衛生及全程配戴口罩，從業人員需增加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定期清潔及消毒	
	(1)補習班應以充分清消學生使用之桌椅及常接觸之物品，並定時消毒公共區域，每日至少 4 次。每堂課前及課後應確實清潔消毒，且應拉開課與課之間距達到消毒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並視學生使用情形提升清消頻率；加強教室門把、開關、桌椅及廁所水龍頭開關、馬桶沖水開關及洗手乳壓取開關及扶手、垃圾桶(應為腳踏式有遮蓋垃圾桶)等之清潔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機構場域每週須進行一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 補習班飲食相關規定	
	(1)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除用餐時，應全程佩戴口罩，包括於走道移動或前往洗手間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2)落實學生衛生防護措施，用餐前後勤洗手，回座位噴酒精。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3)如有用餐需求，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用餐時不要離開座位，飲食中避免同桌共食、交談、換菜或共用餐具，並應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	
10.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1)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1. 清潔消毒工作人員應有個人防護設備(手套、口罩或防水圍裙)，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以避免消毒水噴濺眼睛口、鼻等部位。(清潔工作外包或租車者請通知承攬單位公司落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2.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且於櫃臺、教室出入口、洗手間、公共空間等學生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3.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14. 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開冷氣或空調時，門可關閉，但應開啟扇窗，每扇至少開啟15公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15. 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酒精、漂白水、洗手液、擦手紙或肥皂等洗手用品、垃圾桶(腳踏式加蓋)及口罩、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衛 教 宣 導	16. 傳染性肺炎之衛教資料。 (1)「手部衛生」正確洗手：使用肥皂和清水洗手至少 20 秒，並將手擦乾。手髒汙時、飲食或準備食物前、上廁所後、接觸生病的人前後、看病後等要正確清潔手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項目	
	(2)「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有發燒或咳嗽症狀時應戴口罩。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之後要洗手。咳嗽時用衛生紙、手帕或衣袖遮住口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衛教學生、家長及員工盡量不用手碰觸眼、口、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7. 每日開課前填報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查核人員簽章：

業者簽章(簽名者並述明職位)

短期補習班

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機構場域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對象	短期補習班_____班，學生_____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人員健康管理	出入人員採實聯制，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落實體溫量測、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從業人員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並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從業人員應全面戴口罩及面罩，並避免與學生肢體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之櫃台應設置隔板等防護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流管制措施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落實人員管理機制，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非機構人員避免進入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全程佩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飲食管制措施	落實補習班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有用餐需求，應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用餐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隔板，且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衛生及防	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並應配戴口罩及面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護裝備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並定期檢視酒精、漂白水、額溫槍、面罩、口罩及護目鏡等防疫用品存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室配合機構場域通風原則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發生疑似感染風險之應變措施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人員簽章：_____ 查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重點防疫措施綜覽

項目	防疫措施
人員健康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出入人員採實聯制，並盤點從業人員及學生造冊。 ■ 訂定健康監測計畫(包含人員名單及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 落實體溫量測、健康狀況監測及定期篩檢。 ■ 未施打疫苗或疫苗第一劑接種未達 14 天者，首次服務前應自費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且每 3-7 日定期進行 1 次自費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鼓勵安裝「臺灣社交距離 App」。
人流管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容留人數計算以每間教室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除以 2.25 平方公尺(1.5 公尺 x1.5 公尺)，並於教室外及門口張貼容留人數公告。 ■ 如因容留人數限制，到班學生之對象或班別由補習班規劃辦理，建議以 12 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對象。 ■ 製作每班學生座位圖，座位固定且不可隨意更換 ■ 非該班學生禁止進入教室，對家長、接送者及訪客出入進行管制。
飲食管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學生用餐衛生防護措施。 ■ 補習班如有室內用餐需求，應增加隔板，並於用餐前後完成桌、椅及隔板等接觸面之清潔消毒。 ■ 用餐可採分流規劃，飲食中避免交談、換菜或共用餐具。
衛生及防護裝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機構從業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 入口設置量體溫機及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

	<p>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清潔人員防護裝備及健康防護。
場域管理及清潔消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法保持通風之教室或密閉空間，以不開放為原則。 ▪ 訂定環境清潔及消毒計畫。 ▪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確實記錄。 ▪ 增加常接觸物品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 每週機構場域採全面大消毒。
學生交通車防疫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駕駛人、隨車人員每日值勤前應配戴口罩及面罩、量測體溫，並於每日值勤前填寫體溫紀錄表。 ▪ 學生全程配戴口罩，座位採梅花座，乘車期間不交談，上車前量測體溫並記錄。 ▪ 車內常備醫療口罩備用及消毒設備等。
發生疑似感染風險之應變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教職員工清楚知悉。
機構場域發生確診者應變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盤點機構場域內從業人員及學生並完成造冊。 ▪ 補習班內有人確診，應至少停課 3 日，機構場域進行環境清潔消毒 ▪ 補習班內 1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除至少停課 3 日實施消毒外，該授課班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補習班內有 2 名學生或從業人員確診，全機構場域至少停課 14 日(含 3 日消毒)
查核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補習班每日開課前填報防疫管理措施自我查檢表。 ▪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應依據防疫管理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加強查核。 ▪ 設有地方檢舉專線(1999)。

公私立社教機構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6 日

壹、前言

本措施所稱社教機構，指中央及各地方政府依終身學習法等相關法規，許可設立之公私立社會教育館、科學教育館或科學類博物館。社教機構提供之餐飲服務，應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至於動物園、兒童及青少年育樂場館應比照風景區及觀光遊樂業相關防疫管理指引或措施；體育場館應比照室內外運動場館、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相關防疫管理指引辦理；圖書館應依據公私立圖書館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因應本土疫情發展，為確保社教機構相關工作人員、民眾自身與家人之健康，避免群聚感染、致疫情擴大，爰訂定本管理指引，提供主管機關、場館工作人員及民眾於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成立期間，依實際可行性與適用性，內化為適合個別場所之所需管理措施，以降低疫情於社教機構發生機率與規模，以及社區傳播風險。

貳、名詞解釋

- 一、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
- 二、具有 COVID-19 疑似病例：從業人員或學生「『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含家用快篩試劑」（以下稱抗原快篩）或「PCR 核酸檢驗（以下稱 PCR 檢驗）」結果為陽性者。

參、社教機構自主防疫管理措施

一、社教機構人員健康管理

- (一)盤點場所相關工作人員及訂定健康監測計畫，確保工作人員落實體溫量測及健康監測。
- (二)視實際業務需要實施居家辦公或分區辦公措施。
- (三)工作人員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經就醫評估接受 COVID-19 相關採檢者，應落實「COVID-19 採檢後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

二、社教機構人員衛生行為

- (一)加強社教機構人員防疫教育訓練，內化防疫行為。
- (二)工作人員應佩戴口罩加面罩，並得視需要佩戴手套，惟不可以佩戴手套取代手部衛生。於值勤前後應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 (三)社教機構人員用餐環境維持良好通風，不同桌之人員間保持 1.5 公尺以上間距；同桌應採間隔座或使用隔板。

三、防疫清潔、消毒與物資

- (一)應於服務臺、各展場出入口、洗手間、哺集乳室等公眾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供進入場館之民眾清潔消毒。
- (二)場館應每日進行公共區域、密閉場所展演空間、電梯、手扶梯、廁所、設備等之清潔消毒；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範圍，應加強消毒次數。每一場次活動前後，或進場前、散場後亦皆需清潔、消毒。
- (三)場館空調系統改以通風換氣模式，或採取換裝具防疫功能之濾網等替代措施，以強化密閉空間的通風換氣。

四、社教機構場域管理

(一)適度開放說明：

1. 社教機構入館以預約為優先，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 2.25 平方公尺 1 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動線規劃；團體預約參觀，不得超過 50 人；室內依人流控管規定，人數得不受 50 人限制，室外活動人數則不得超過 100 人，若超額則應提防疫計畫報請地方政府同意後行之。
2. 社教機構室內外定時導覽、教育活動應保持至少室內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之距離；應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適當社交距離之作法。惟露營或夜宿之教育活動仍暫停辦理。
3. 社教機構內放映影片之劇院（不包括表演類型之劇場）得開放入場，並應比照電影院相關防疫管理指引或措施辦理，例如：動線分流、禁止飲食、間隔座或梅花座等方式。各館得基於防疫考量，自行評估調整劇院開放之場次及時間。
4. 社教機構戶外空間防疫管理，每人至少須維持 1 公尺之社交距離，並依據有關部會規範相關之戶外空間防疫管理措施進行管理，如：若社教機構之戶外場域性質規模與國家風景區或森林育樂場域相近者，則應同時依國家風景區或森林育樂場域相關指引或措施辦理。
5. 對於進入社教機構之民眾，應採取實聯制，並進行量測體溫及提供酒精消毒等防範措施，及要求民眾佩戴口罩。如有呼吸道症狀或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者，則協助辦理退票離場。
6. 社教機構應透過館內外推播平臺、官網及臉書(FB)等宣導

管道，加強宣導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訊息，並於各入口、售票處張貼防疫告示。

(二)設施管制事項

1. 社教機構內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仍暫不開放。
2. 社教機構內語音導覽機，及穿戴式、互動式、觸控式之展示設施，如 AR、VR 或透過肢體碰觸之探索性互動裝置，應暫停使用。
3. 社教機構之餐飲服務應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肆、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

工作人員快篩結果為陽性者，或稱為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下稱疑似病例），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監測通報

- (一)工作人員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應儘速就醫並通知家屬；就醫時，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 TOCC，以提供醫師即時診斷通報。
- (二)機構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結果陽性者，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地方業務主管機關及衛生主管機關。

二、疑似病例轉送就醫

- (一)請聯繫衛生局(處)或撥打 1922，依指示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二)服務期間，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應各自暫時安置於班內獨立隔離空間；相關人員提供疑似病例照顧服務時，建議穿戴個人防護裝備。

(三)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應進行清潔消毒，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須經過適當的訓練，且作業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四)若需使用救護車，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備提前告知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三、疑似病例不可提供或使用服務；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伍、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

社教機構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當出現 COVID-19 確診病例時，應通報地方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且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 一、應將社教機構內所有相關活動人員造冊，並向該類人員宣導配合疫情調查。並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如確定病例之工作範圍或時間等)，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暫停工作(與此類人員連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暫勿外出，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
- 二、社教機構員工、第一線服務人員若有 1 人確診，或確診民眾與該場館有直接關聯，該場館(包括館內餐飲設施)原則關閉 3 日進行清潔消毒，且增加清潔消毒作業頻率，至少為 1 日 2 次(含)以上。經衛生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開放；暫停開放期間，應妥為規劃相關配套措施。
- 三、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人員應進行居家隔離及採檢，其密切接觸者至少應包含曾於確診者可傳染期內：
 - (一)於同一工作區域工作之其他人員(無論是否有僱傭關係)。
 - (二)其他經衛生主管機關疫情調查後匡列之人員。

- 四、於確診病例可傳染期內，與確診病例於該場所活動之其他人員（非密切接觸者），應依衛生主管機關之指示與安排，每 3-7 日進行一次 SARS-CoV-2 抗原快篩或核酸檢測（家用型快篩或實驗室機型），至最後一名確診病例離開該場所後次日起 14 日止。
- 五、加強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相關健康監測，且應至少監測至最後一名確定病例離開該餐飲場所後次日起 14 日止，並鼓勵其若於監測期間內有出現相關疑似症狀，應主動向衛生主管機關之聯繫窗口進行通報。
- 六、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

陸、查核機制

- 一、社教機構除應每日進行自我檢核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不定期進行線上或實地查核。
- 二、入館民眾若未佩戴口罩，經社教機構人員勸導仍不聽者，場所人員可蒐集相關事證及資料向地方主管機關通報。
- 三、如有違反相關防疫指引措施或有其他防疫考量因素，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隨時要求社教機構暫停開放。

公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查檢表

館所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人員健康管理	落實社教機構出入人員以實聯制登記(含送貨人員),且個資收集依循「COVID-19 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訂定健康監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員衛生行為	加強社教機構工作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人員均佩戴口罩加面罩執勤,並於值勤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清潔、消毒與物資	提供進入場館之民眾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電梯、手扶梯、廁所等人員經常接觸地點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管理	入館以預約為優先,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 2.25 平方公尺 1 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動線規劃;團體預約參觀,不得超過 5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已採間隔座、梅花座法或其他保持室內至少 1.5 公尺、室外至少 1 公尺距離之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放映影片之劇院開放入場,並比照電影院相關防疫管理指引或措施辦理,例如:動線分流、禁止飲食、間隔座或梅花座等方式。(沒有劇院或未開放劇院之機構,請勾選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未開放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室內外教育推廣活動及定時導覽均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未辦理露營或夜宿之教育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語音導覽機,及穿戴式、互動式、觸控式之展示設施,如 AR、VR 或透過肢體碰觸之探索性互動裝置,應暫停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餐飲服務應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禁止邊走邊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 (無此狀況免填)	已完成盤點場所內相關工作人員及入館民眾並完成造冊
	列冊人員已配合疫情調查,接受快篩或核酸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核人員簽章：

機構代表簽章(簽名者並述明職位)：

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館所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人員健康管理	落實社教機構出入人員以實聯制登記(含送貨人員)，且個資收集依循「COVID-19 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訂定健康監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員衛生行為	加強社教機構工作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人員均佩戴口罩加面罩執勤，並於值勤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清潔、消毒與物資	提供進入場館之民眾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電梯、手扶梯、廁所等人員經常接觸地點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管理	入館以預約為優先，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2.25平方公尺1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動線規劃；團體預約參觀，不得超過50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已採間隔座、梅花座法或其他保持室內至少1.5公尺、室外至少1公尺距離之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放映影片之劇院開放入場，並比照電影院相關防疫管理指引或措施辦理，例如：動線分流、禁止飲食、間隔座或梅花座等方式。(沒有劇院或未開放劇院之機構，請勾選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未開放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室內外教育推廣活動及定時導覽均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未辦理露營或夜宿之教育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語音導覽機，及穿戴式、互動式、觸控式之展示設施，如AR、VR 或透過肢體碰觸之探索性互動裝置，應暫停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餐飲服務應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禁止邊走邊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 (無此狀況免填)	已完成盤點場所內相關工作人員及入館民眾並完成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列冊人員已配合疫情調查，接受快篩或核酸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人員簽章：_____ 查檢日期： 年 月 日

公私立圖書館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6 日

壹、前言

本管理指引所稱圖書館，指中央及各地方政府依圖書館法等相關法規，許可設立之公私立圖書館，不包含學校圖書館。圖書館提供之餐飲服務，需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並調降疫情警戒等級後，可能在社區發生之零星傳播風險，本管理指引內容係提供自主防疫管理措施、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人員注意事項、圖書館出現疑似病例及確診者應變措施等管理事項，提供主管機關、圖書館工作人員及讀者於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成立期間，依實際可行性與適用性，內化為適合個別場所之所需管理措施，以降低疫情於圖書館發生機率與規模，以及社區傳播風險。

貳、名詞解釋

- 一、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
- 二、具有 COVID-19 疑似病例：圖書館工作人員或讀者「『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測試』，含家用快篩試劑」（以下稱抗原快篩）或「PCR 核酸檢驗（以下稱 PCR 檢驗）」結果為陽性者。

參、圖書館自主防疫管理措施

一、圖書館人員健康管理

- (一)盤點相關工作人員及訂定健康監測計畫，確保工作人員落實體溫量測及健康監測。
- (二)視實際業務需要實施居家辦公或分區辦公措施。
- (三)工作人員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經就醫評估接受 COVID-19 相關採檢者，應落實「COVID-19 採檢後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

二、圖書館人員衛生行為

- (一)加強工作人員防疫教育訓練，內化防疫行為。
- (二)工作人員應佩戴口罩加面罩，並得視需要佩戴手套，惟不可以佩戴手套取代手部衛生。於值勤前後應量測體溫及消毒防疫用具，進行健康管理。
- (三)工作人員用餐環境維持良好通風，不同桌之人員間保持 1.5 公尺以上間距；同桌應採間隔座安排座位或使用隔板。

三、防疫清潔、消毒與物資

- (一)應於服務臺、各館所出入口、洗手間、哺集乳室等公眾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供進入圖書館之讀者清潔消毒。
- (二)圖書館應每日進行公共區域、密閉場所、電梯、手扶梯、廁所、設備等之清潔消毒；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範圍，應加強消毒次數。每一場次活動前後，皆需清潔、消毒。
- (三)圖書館空調系統改以通風換氣模式，或採取換裝具防疫功能之濾網等替代措施，以強化密閉空間的通風換氣。
- (四)圖書館工作人員針對讀者借閱前及歸還後之圖書資料，

應實施相關消毒作業。

四、圖書館場域管理

(一)圖書館適度開放說明：

1. 於不影響防疫安全之前提下，圖書館得適度開放部分區域予讀者入館，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仍暫不開放讀者使用。
2. 人流管控：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 2.25 平方公尺 1 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及動線規劃；暫停開放團體申請入館。室內依人流控管規定，人數得不受 50 人限制，室外活動人數則不得超過 100 人，若超額則應提防疫計畫報請地方政府同意後行之。
3. 各圖書館如設有座位，應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室內至少 1.5 公尺、室外至少 1 公尺距離之作法。
4. 圖書館戶外空間防疫管理，每人至少須維持 1 公尺之社交距離，並依據有關部會規範相關之戶外空間防疫管理措施進行管理。
5. 對於進入圖書館之讀者，應採取實聯制，並進行量測體溫及提供酒精消毒等防範措施，及要求讀者佩戴口罩。如有呼吸道症狀或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者，則不得入館或立即請讀者離館。
6. 圖書館應透過館內外推播平臺、官網及臉書(FB)等宣導管道，加強宣導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訊息，並於各入口張貼防疫告示。

(二)設施管制事項

1. 圖書館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

- 法維持社交距離，及其他無法全程佩戴口罩或保持室內 1.5 公尺距離之場域，仍應暫停開放。
2. 辦理室內外閱讀推廣及文教活動，應落實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至少 1.5 公尺距離之作法等各項防疫管理措施規定，已採行線上辦理者，以維持線上辦理為原則。互動式或無法保持室內外適當社交距離之活動仍暫停辦理。
 3. 圖書館之餐飲服務需依衛福部食藥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肆、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

圖書館工作人員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或稱為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下稱疑似病例)，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監測通報

- (一) 工作人員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應儘速就醫或通知家屬；就醫時，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 TOCC，以提供醫師即時診斷通報。
- (二) 圖書館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結果陽性者，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地方業務主管機關及衛生主管機關。

二、疑似病例轉送就醫

- (一) 請聯繫衛生局(處)或撥打 1922，依指示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二) 服務期間，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應各自暫時安置於館內獨立隔離空間；圖書館人員提供疑似病例照顧服務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裝備。
- (三) 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應進行清潔消毒，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須經過適當的訓練，且工作時應穿戴

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四) 若需使用救護車，必須提前告知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有關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三、疑似病例不可提供或使用服務；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伍、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

圖書館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當出現 COVID-19 確診病例時，應通報地方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應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應將圖書館內所有相關人員造冊，並向該類人員宣導配合疫情調查，同時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如確定病例之工作範圍或時間等)，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暫停工作(與此類人員聯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暫勿外出，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

二、圖書館第一線服務人員若有 1 人確診，或確診讀者與該館有直接關聯，該館(包括館內餐飲設施)原則關閉 3 天進行清潔消毒，且增加清潔消毒作業頻率，至少為 1 日 2 次(含)以上，並經衛生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開館。

三、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人員應進行居家隔離及採檢，其密切接觸者至少應包含曾於確診者可傳染期內：

(一) 於同一工作區域工作之其他人員(無論是否有僱傭關係)。

(二) 其他經衛生主管機關疫情調查後匡列之人員。

四、於確診病例可傳染期內，與確診病例於該場所活動之其他人員(非密切接觸者)，應依衛生主管機關之指示與安排，每 3-7 日

進行一次 SARS-CoV-2 抗原快篩或核酸檢測(家用型快篩或實驗室機型)，至最後一名確診病例離開該場所後次日起 14 日止。

五、加強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相關健康監測，且應至少監測至最後一名確定病例離開該餐飲場所後次日起 14 日止，並鼓勵其若於監測期間內有出現相關疑似症狀，應主動向衛生主管機關之聯繫窗口進行通報。

六、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

陸、查核機制

一、圖書館除應每日進行自我檢核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不定期進行線上或實地查核。

二、入館讀者若未佩戴口罩，經圖書館工作人員勸導仍不聽者，工作人員可蒐集相關事證，並立即向地方主管機關通報。

三、如有違反相關防疫指引措施或有其他防疫考量因素，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隨時要求圖書館暫停開放。

公私立圖書館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查檢表

圖書館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人員健康管理	落實圖書館出入人員以實聯制登記(含送貨人員)，且個資蒐集依循「COVID-19 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訂定健康監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員衛生行為	加強圖書館工作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人員均佩戴口罩加面罩執勤，並於值勤前後量測體溫及消毒防疫用具，進行健康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清潔、消毒與物資	提供進入圖書館之讀者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消毒及針對讀者借閱前與歸還後之圖書資料實施相關消毒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電梯、手扶梯、廁所等人員經常接觸地點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管理	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 2.25 平方公尺 1 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及動線規劃；暫停開放團體申請入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已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室內至少 1.5 公尺、室外至少 1 公尺距離之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未開放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及其他無法全程佩戴口罩或保持室內 1.5 公尺距離之場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辦理室內外閱讀推廣及文教活動，已落實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至少 1.5 公尺距離之作法等各項防疫管理措施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暫停辦理互動式或無法保持室內外適當社交距離之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餐飲服務需依「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無此狀況免填)	已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圖書館人員清楚知悉。
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無此狀況免填)	已完成盤點館內相關工作人員及入館讀者並完成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列冊人員已配合疫情調查，接受快篩或核酸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核人員簽章：

機構代表簽章(簽名者並述明職位)

公立圖書館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自我查檢表

圖書館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人員健康管理	落實圖書館出入人員以實聯制登記(含送貨人員)，且個資蒐集依循「COVID-19 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訂定健康監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員衛生行為	加強圖書館工作人員防疫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人員均佩戴口罩加面罩執勤，並於值勤前後量測體溫，進行健康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清潔、消毒與物資	提供進入圖書館之讀者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消毒及針對讀者借閱前與歸還後之圖書資料實施相關消毒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增加電梯、手扶梯、廁所等人員經常接觸地點之衛生清潔及消毒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機構場域管理	各單一出入口館舍依總活動面積(扣除固定設施設備)以每2.25平方公尺1人計算管控人流，並應做好分流及動線規劃；暫停開放團體申請入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座位已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室內至少1.5公尺、室外至少1公尺距離之作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未開放密閉區域、空間狹小、通風不良或長時間使用且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容易造成群聚之處及其他無法全程佩戴口罩或保持室內1.5公尺距離之場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辦理室內外閱讀推廣及文教活動，應落實採間隔座、梅花座或其他保持至少1.5公尺距離之作法等各項防疫管理措施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暫停辦理互動式或無法保持室內外適當社交距離之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餐飲服務需依「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無此狀況免填)	落實監測通報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對具感染風險者或疑似感染者採取適當隔離防護措施的機制，且圖書館人員清楚知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確診者應變措施(無此狀況免填)	已完成盤點館內相關工作人員及入館讀者並完成造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列冊人員已配合疫情調查，接受快篩或核酸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人員簽章：_____

查檢日期：_____年 月 日